# 2025年铜陵学院工程实训中心片上系统设计实验室建设项目招标文件

# 货物类

项目编号: ZF2025-09-0909

采购人:铜陵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6
第四章	资格审查和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5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4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025 年铜陵学院工程实训中心片上系统设计实验室 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2025年铜陵学院工程实训中心片上系统设计实验室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优质采"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18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F2025-09-0909

项目名称: 2025 年铜陵学院工程实训中心片上系统设计实验室

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 1613000 元

最高限价: 1613000 元

采购需求: 2025年铜陵学院工程实训中心片上系统设计实验室建设项目主要采购 SoC 设计实验箱、教学一体机、实验桌、实验凳等货物,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

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信誉要求:

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存在下列有效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2) 被税务机关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 (3)被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 (4)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未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4号)第八条规定的期限公示年度报告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除外)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注:"有效"是指"情形"规定的程度、起止期间处于有效状态。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对投标人的要求视同对联合体成员的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6 月 27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00 到 12:00,下午 12:00到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优质采云采购平台" (http://www.youzhicai.com/);

方式: 在线下载;

售价:免费。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5年7月18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开标地点): "优质采云采购平台" (http://www.youzhicai.com/)。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相关信息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ouzhicai.com)、优质采招标采购平台(www.yzczb.com)、铜陵学院(www.tlu.edu.cn)"等媒介上发布;
- 2. 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详见招标文件。
  - 3. 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要求:
- (1)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须登录"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网址:www.youzhicai.com,以下称"优质采平台")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首次登录须办理注册手续,请务必选择注册为"投标人角色"类型。注册流程见优质采平台"用户注册"栏目,咨询电话:400-0099-555。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影响参加招标采购活动的,责任自负。
- (2) 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可登录优质采平台获取招标采购文件,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及其他资料(含澄清、答疑及相关补充文件)通过优质采平台发布,采购人/代理机构不再另行书面通知,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查阅优质采平台。因未及时查看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 (3) 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若注册信息发生变更(如:与初始注册信息不一致),应及时网上提交变更申请。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 (4)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供应

商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以下简称 CA), CA 用于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签章及上传(上传投标/响应文件需使用 CA 进行加密); CA 办理详见《关于优质采平台数字证书办理的须知》(http://www.youzhicai.com/nd/a\_8f80a7ec-911f-4c4d-a123-f8849880f045.html); 咨询热线: 400-0099-555。

(5)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必须使用"优质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并上传。下载地址: http://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使用说明书及视频教程下载地址: http://file.youzhicai.com/files/BidderHelp.rar。

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第六条第二款第3项之规定,本次采购符合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情形: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投标人如有异议,可按招标文件约定提出询问或质疑。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铜陵学院

地 址:铜陵市铜官区新城街道翠湖四路 1335 号

联系方式: 0562-588354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888 号

联系方式: 0551-660615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蔡巾程、金伟、李楠楠

电 话: 0551-66061503、1875692005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本章《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 有不一致,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1. 2	采购人	铜陵学院	
1. 1. 3	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1. 4	采购项目名称	见招标公告	
1. 1. 5	采购包划分	1 个标包	
1. 1. 6	采购预算	见招标公告	
1. 1. 7	专门面向中小企 业采购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 2. 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 3. 1	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 3. 2	联合体投标的其 他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3. 3	投标人不得存在 的其他情形	无	
1. 8. 1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考察现场 □组织,时间: 集中地点:/ 联系方式:/	
1.9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联系方式:/	
1. 10. 1	分包	☑不允许 □允许: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0.0.0	招标文件澄清发	发出形式: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发布,投标人自行查看、	
2. 2. 2	出的形式	下载, 无需确认。其他方式发布的, 投标人应书面确认。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 其他资料		
		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样品:	
3. 1. 4	样品	☑否	
		□是, 提交样品的具体要求: /	
		投标报价包括货物从设计、采购、制造、交货(包括运	
		输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卸车就位)至验收和售后服务的一	
3, 2, 1	投标报价包括的	切费用(如设计费、采购费、制造费、试验检测费、包	
3. 2. 1	内容	装费、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其他技术服务及	
		质保期服务费等)、管理费、利润和税金,以及采购合	
		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	
3. 2. 4	投标报价的其他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	
3. 2. 4	要求	过程中固定不变,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3. 3. 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 4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提交	
2 6 1	是否允许递交备	☑不允许	
3. 6. 1	选投标方案	□允许,并满足以下条件:	
3. 7. 4	投标文件制作	见本章附件一《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要求》	
3. 7. 4	投标文件所附证	电子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应为投标人证书证件的	
(3)	书证件要求	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投标人应提交的投标文件: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使用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电子	
3. 7. 4	投标文件份数及	标书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	
(5)	其他要求	时间前通过优质采云采购平台会员系统上传;	
		(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补交两份纸质投标文	
		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 1. 1	投标文件加密要 求	见本章附件一《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要求》
4. 2. 2	递交投标文件的 电子交易平台	优质采云采购平台(网址:https://www.youzhicai.com/) 备注: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前网上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而只递交了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4. 2. 3	是否退还投标文 件	☑否, 其中样品的退还规定见本章第3.1.4 项 □是, 退还安排: _/_
5. 2 (4)	开标程序	解密时间要求:30分钟以内,以电子交易平台时间为准 其他要求:投标文件解密可以采用网上远程方式,无需到开标现场进行解密。解密的CA锁必须与投标文件加密的CA锁一致,否则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评标委员会推荐	
6.3.2 中标	中标候选人的人 数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名
7. 1. 1	是否授权评标委 员会确定中标人	<ul><li>□否</li><li>☑是,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一名中标人</li></ul>
7. 1. 2		公告方式: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发布本项目中标结果公告 公告内容: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中的"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格式及内容编制
7. 2. 2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不收取 ☑ 收取 1. 金额: □定额收取: 人民币元 ☑按下列标准收取: 参照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 [2011]534 号文件)的规定收费标准下浮 30%,不足 4000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元的按照 4000 元最低标准收取 2. 支付方式: 转账/电
		汇
		3. 收取单位: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合肥市滨湖新区支行
		账号: 34001474708050043497
		4. 缴纳时间: 按缴费通知单要求
		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保函(格式:见招标文件
		第五章附件)、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险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合同金额的 2.5%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 采购合同签订前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验收合格后退还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为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	
	订合同。采购人可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	
	动。	
	履约保证金	保函要求:
		(1) 中标人提供保函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担保期限不少于合同履约期限。
		(2) 保函形式: ☑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保证保
		险☑电子保函
		(3) 保函递交要求:
		①如采用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应为见索即付无条件独立
		保函, 且应将原件交至采购人保管。
		②采用担保机构担保的,应为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
		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
		见索即付独立保函。
		③采用保证保险的,应为保险公司出具的不可撤销、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可转让的见索即付保证保险。
		④采用电子保函的,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
		保函"栏目进行申请。
7. 4. 1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9. 1. 1	投标人提出询问	提出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以收到日期为准)
9. 1. 1	的时间	询问函格式: 见本章附件二
9. 2. 1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时间	提出时间: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H 4 4 4 1 1 1	质疑函格式: 见本章附件二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 2. 2	接收质疑的联系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888号安徽省招标集
0, 2, 2	方式	团总部基地 407 室
		联系电话: 0551-62220155
		□有,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
11. 1. 1		库〔2019〕19号)、《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
	的节能产品	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
		管总局 2019 年第 16 号),投标人提供拟投产品在规定
		认证机构范围内的节字标志认证证书,方予以认定其所
		投产品为节能产品。
		根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
11. 1. 2	<b>开 広 レ 十 立 日 北</b>	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
		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府采购清单	(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第 16 号),在规定的认证机构
		范围内,投标人提供拟投产品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的,方
	山水水水江岩石	予以认定其所投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
11. 2.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刑标准规定的通知》
		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采购标的对应的中	
		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	
		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时,小微企业报	
		价扣除比例:	
		(1) 小型和微型企业: 10%	
		(2)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	
		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时,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	
11 0 0	// 14 to 7/ 1= \A	企业的报价的扣除比例_4_%	
11. 2. 3	价格扣除标准	注:1.价格扣除举例说明:某残疾人福利单位符合财库	
		〔2017〕141 号规定的政策支持单位,属于小微企业,	
		其投标报价为100万元,"扣除后的价格"为:100万	
		元-100万元×扣除比例,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本项目将对中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	
		标结果一并公布。如提供虚假材料,将取消中标资格并	
		报相关部门按有关规定处理,并计入不良记录。	
	进口产品采购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1. 3. 2		□本项目包含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品目,具体要求详见	
		第三章采购需求。	
11 /	其他政府采购政	エ	
11.4	策	无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招标	
12. 1	电子招标投标	投标操作要求详见本章附件《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	
		要求》。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对应	
12. 2	原则规定与定义	条款的补充、细化,投标人阅读时应与正文部分一并阅	
		读,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部分不一致处,应以投标	
		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 "☑"符号表示本招标文件选定的内容;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符号表示本招标文件未选定的内容;空格中的"/"表
		示没有具体内容。投标人投标时请按"☑符号"选定的
		内容和要求参加投标。
		(3)与合同履行有关条款中注明的"甲方"、"买方",
		在招标投标阶段按"采购人"理解;注明的"乙方"、
		"卖方",按"投标人"理解。
		(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 未经采购
		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
		所需的其他目的。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
		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货物(服
10.0	加加文村	务)、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履行合同
12.3	知识产权	义务后,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
		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
		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
		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
		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
		赔偿责任。
	投标专用章、业 务专用章等效力 规定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公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
12. 4		人公章。在有授权文件(原件)表明投标专用章、业务专
12.4		用章等法律效力等同于投标人公章的情况下,可以加盖
		投标专用章或业务专用章, 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人可对本项目一个或多个包进行投标,也可中多
		个包。
12. 5	多包投标、多包	□本项目评审时按"第1包→第2包→第3包"的包号
	中标的规定	递增顺序评审。投标人可对本项目一个或多个包进行投
		标,但只能在单个标包中取得中标资格,且在后续标包
		的评审中均视为无效投标人。如某标包因中标人放弃中
		标资格、质疑或投诉等原因导致评审结果变更的, 不影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响其他包评审结果,也不受多投单中规则影响。
		(1) 招标文件中所称时间均指北京时间,采用电子招
		标投标时, 以交易平台时间为准。
		(2) 投标人应注意规定的开标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
		为了使招标投标工作有条不紊进行,避免因网络等问题
12.6	相关提示	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加密并提交的情况发生,建议投
12.0	<b>作大灰小</b>	标人提前30分钟做好准备工作。
		(3) 本项目保证金账户采用虚拟账号,每个项目均不
		同,同一个项目不同标包也不同。投标标包应与保证金
		相匹配。如项目招标失败再次招标时,保证金账号也会
		发生变化。请投标人仔细核对账户信息。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
		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规定的, 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
12.7	招标文件的解释	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
12.1		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
		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
		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
		的,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
		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
12. 8		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 商洽融资事项,
	"政采贷"融资	确定融资意向。
	指引	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
		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
		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供应商融资申请信
		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政府采购条件,现以招标方式进行政府采购。
  - 1.1.2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采购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采购包划分: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6 采购预算: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落实情况与核心产品

-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资金落实情况: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 1.2.3 核心产品: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 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 1.3 资格要求

- 1.3.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3.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 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 (4)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采购人;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 (5) 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订合同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 1.3.3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2)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附属机构;
  - (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4) 由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投标,或者接受过本采购项目的采购 代理机构为本采购项目提供咨询;
  - (5)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7)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 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 (8)被依法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在有效期内;
- (9)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具体按财政部财办库 (2015) 295 号文件规定;
- (10)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以信用中国 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 court. gov. cn/查询为准);
- (11)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重大税收违法 失信主体) 名单的(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 creditchina. gov. cn 查询为准);
- (12)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主体的(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 ccgp. gov. cn/查询为准);
- (13)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 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未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

(国务院令第654号)第八条规定的期限公示年度报告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除外)(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查询为准);

- (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4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5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当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应当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7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8 现场考察

- 1.8.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现场考察。采购人不组织统一现场考察的,由投标人自行考察现场。
  - 1.8.2 投标人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 1.8.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8.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现场情况和周边相关的环境情况,仅作为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8.5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1.9 开标前答疑会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开标前答疑会(以下简称答疑会)的,采购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1.10 分包

-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 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要求,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 且不得再次分包,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 作不得分包。
-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承担主体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0.3 中标人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资格审查和评标办法: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补充通知,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依法按本章第9.1 款提出询问。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该澄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无需投标人书面确认。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其责任自负。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通过其他方式发布的,投标人收到澄清后24小时内书面确认(以发出时间为准),逾期未确认的,视为投标人完整收到。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介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公开。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2.3.2 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 2.4 招标文件的质疑

- 2.4.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质疑须符合本章第9.2 款规定。
- 2.4.2 采购人对质疑的答复构成对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采购人将按照本章第2.2款、第2.3款规定办理。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投标人综合情况简介;
- (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6)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7) 资格审查材料:
- (8) 符合性审查与详细评审材料:
- (9) 主要标的承诺函:
- (10)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7)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分包的,或投标人没有分包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 (8) 目所指的分包意向协议书。
- 3.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要求递交投标货物样品的,投标人应按照投标 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供投标货物样品。

####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报价应当包括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投标报价,并按给定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表格。
  -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之和。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 款的有关要求。
  -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保持有效,投标 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否则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法规规定的责任。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对投标保证金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资格审查办法见第四章第一节 资格审查。

- 3.5.2 "资格审查材料"应按规定格式填写,并提供符合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3.5.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 项至第3.5.2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包括联合体各方成员相关情况。

#### 3.6 备选投标方案

-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 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扩展表格,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采购需求、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质保期、技术与服务要求、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合同条款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 3.7.3 投标人必须对其提交的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 3.7.4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平台"自带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 内容。
- (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扫描件。
- (4)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 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

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 (5)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非加密的投标文件,非加密的投标文件提交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6)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 3.7.5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 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2 未按照上述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 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4.2.2 投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4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只需提供一份。补充、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加密、标记和递交,并标明"补充"或"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 加。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 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 记录在案:
  - (5) 开标结束。

####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 而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参与本项目进口产品论证的专家:
  - (4)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 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应该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6.3 评标

-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资格审查和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 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确定中标人

-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7.1.2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与内容公告中标结果。

#### 7.2 中标通知

- 7.2.1 中标结果确定后, 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2.2 中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其计取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3 履约保证金

-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2.5%。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 7.3.2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 7.4.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 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 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无正 当理由拒签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非法的附加条件,其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 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2 因中标人原因未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7.4.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 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8. 废标、变更采购方式与终止招标

#### 8.1 废标

- 8.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8.2 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 8.2.1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 8.2.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出现本章 8.2.1 项情形或者重新招标未能成立的,采购人拟申请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的,应由评标委员会或者 3 名以上评审专家出具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 8.3 终止招标

因不可抗力等原因,采购人终止招标的,将及时发布公告,或者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的或者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9. 询问与质疑

#### 9.1 询问

- 9.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时间提出询问。
- 9.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9.1.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9.1.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询问。

#### 9.2 质疑

9.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时间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本章附件二"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质疑材料应当采用中文,有关材料是外文的,应当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

- 9.2.2 接收质疑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9.2.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 9.2.4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 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 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9.2.5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质疑应当有具体的事项及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扰乱政府采购活动正常的工作秩序。
- 9.2.6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 9.2.7 质疑材料存在以下情形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2)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 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 (4)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充分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 质疑事项不成立的;
    - (6)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 (7)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质 疑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8) 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9.2.8 质疑人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质疑人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质疑。
- 9.2.9 因处理质疑发生的检验、检测、鉴定等费用,由提出申请的投标人先行垫付。质疑处理决定各方无异议后,按照"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由承担责任的一方负担;双方都有责任的,由双方合理分担。
- 9.2.10 投标人不得以质疑为名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虚假、恶意质疑, 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 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并依法予以处罚:
  - (1) 一年内三次以上质疑均查无实据的;
  - (2)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
- (3)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质 疑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10. 纪律和监督

#### 1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 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10.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11. 政府采购政策

#### 11.1 节能与环保

11.1.1 采购标的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清单内的,应当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不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产品属于强制采购)或不具有优先采购的条件(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本次招标实行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采购标的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清单内的,应当实行优先采购。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不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其投标不具有优先采购的条件。

#### 11.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11.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 规定,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条规定的中小 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 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条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制造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如接受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 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 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

- 11.2.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1.7项规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采购的,投标人应符合本章第11.2.1项规定外,还应符合本项目的资格要求。
-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7 项规定本项目属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时,对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比例给予扣除;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

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比例给予报价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11.2.4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2.5 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2.6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 11.3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11.3.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11.3.2 本项目进口产品采购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 11.3.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11.4 需要执行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需要执行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一: 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具体要求

说明: 当采用非招标方式进行全流程电子采购活动时,按照本规定执行,其中本要求"投标人"按"供应商"理解,"投标文件"按"响应文件"理解,"招标文件"按"采购文件"理解,"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按"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理解,"开标"按"开启响应文件"理解,"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小组"理解,"投标无效"按"响应文件无效"理解。

#### 一、CA 证书办理和注意事项

-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应及时办理 CA 证书,用于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及加、解密。
- 2. CA 证书办理详见《优质采平台 CA 数字证书办理说明》: http://www.youzhicai.com/ActivityTopic/AdviceDetail/8f80a7ec-911f-4c4d-a123-f8849880f045。
  - 3. CA 证书到期或即将到期, 须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办理续期。
  - 4. CA 锁遗失、损坏等无法使用,须在递交投标文件前补办 CA 锁。
- 5. 企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名称和法定代表人信息)发生变更的,须在 递交投标文件前变更 CA 证书。
- 6. 投标人由于 CA 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导致 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 7. 加密和解密投标文件必须使用同一个 CA 证书。

#### 二、制作、签章、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8.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采购方式,潜在投标人需使用"优质采投标工具客户端"(以下简称"投标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工具及操作说明下载地址: https://toolcdn.youzhicai.com/tools/BidderTools.zip。
  - 8.1. 投标工具建议在 window7 或 windows10 操作系统下使用;
  - 8.2.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建议使用 office2010 版本。
- 9. 潜在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后,需在投标工具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项目有特殊说明的除外),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加密。在投标工具使用 CA 证书时需安装"优质采数字证书助手"(即数字证书驱动),下载地址: http s://toolcdn. youzhicai. com/ca. zip。
- 10. 潜在投标人完成制作、签章、加密投标文件后,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工具完成上传。投标截止时间以优质采云采购平台(www.y

ouzhicai.com)系统的时间为准,如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系统将自动关闭上传通道。潜在投标人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没有递交投标文件。

- 11. 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撤回,修改后重新上传。
- 12. 潜在投标人在制作、签章、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若存在技术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优质采云采购平台客服人员,客服电话:400-0099-555,0551-62220164。

#### 三、开标和解密

- 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以下简称工作人员)根据有关规定登录系统组织开标。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解密投标文件,工作人员导入已解密投标文件并公布开标结果。
- 14. 投标文件可远程解密,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15. 潜在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投标工具并保持在线,关注开标互动大厅消息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 16. 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潜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解密时限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未能成功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中对投标文件解密设有线下补救方案的,执行该补救方案。

#### 四、评标和询标

17. 评标委员会通过优质采电子评标工具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供应商应登录投标工具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询标函载明的时间内回复,若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

#### 五、异常情形

- 18.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各方当事人免责:
  - (1) 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 (2)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 (3)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 六、异常情形处理

- 19. 出现上述情形,优质采平台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2 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 (1)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 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 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发 布公告。
- (2)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发布公告;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 附件二: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 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某采购单位、某代理机构:

我单位拟参与某项目(某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事项一)
- 1、(内容或条款)
-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建议)
- 二、(事项二)

. .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	系 人:	
联系	医电话:	
E	期: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授权代表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 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 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签字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1. 总体说明

- 1.1 本章所提出的技术要求是对本次招标货物及伴随服务的基本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及伴随服务除了满足本技术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或设备制造商所在国的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
- 1.2 本章中提及的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品牌或型号(如有)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强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用替代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品牌或型号,但这种替代须实质上满足、等同或优于本章技术要求,同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负偏离。
- 1.3 除非有特别说明,本章中所列的具体参数或参数范围,均理解为采购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
- 1.4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进口产品的认定按照财政部文件《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规定,整机设备内元器件不做限制。
- 1.5 采购需求如包含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 2. 采购内容及范围

#### 2.1 采购内容

## 2.1.1 货物指标重要性表述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核心产品	<b>A</b>	标▲产品为核心产品
关键指标项	*	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重要指标		评分项, 详见评分细则
一般指标项	•	评分项,详见评分细则
无标识项		作为基础指标,有 5 条及以上未响应或负偏离 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注: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 2.1.2 货物需求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数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允许
1	▲SoC 设实 箱	1. 主要技术参数 1.1.★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 IP 软核+FPGA 核心板+数字电路模块+EDA/SOPC 实验外围电路架构,可以同时用于《数字电路实验》、《EDA 技术》、《SOC 设计》实验。处理器核心板具有独立电源系统,并引出所有接口,做成独立小板,可拆卸,便于二次开发、课程设计、毕业设计及电子竞赛应用。(提供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底板:为核心板、扩展模块提供电源与支撑作用,规格统一,可根据需求拼接 N 块底板 1.3. 核心板:具有独立的电源系统、人机交互接口、存储资源、配置调试接口,可以实现包括数字信号处理,信号控制等功能 1.4. 扩展模块:模块丰富,接口统一,可根据需求,自由组合在底板上,便于教学与培训。 1.5.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 C 语言开发工具链包含图形化 IDE, GCC/GDB 编译仿真工具,JTAG 调试器。2.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 IP 软核指标要求: 32 位	41	套	工业	否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数量	单 位	所属 行业	是否 允许 进口
		完全自主指令集架构 CPU;				
		多总线可选至少包含: APB 总线、AXI 总线; 可配				
		置 flash 和 ram;				
		至少包含高速时钟、GPIO、I2C、SPI、UART等				
		3. FPGA 核心板指标要求:				
		3.1. ■主控:逻辑单元数≥100000 个;高速串行				
		接口:支持GTP/GTX等高速收发器,最大传输速度				
		≥6.6Gb/s,至少4路发送通道、4路接收通道;				
		可用 IO 引脚: ≥280 个(不含电源/地引脚)。不				
		低于 8Gb DDR3。核心板资源: (提供产品彩页或				
		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1.1.内存: 不低于 8Gb DDR3 SDRAM, 工作频率				
		≥1066MHz				
		3.1.2.存储: 不低于 128Mb QSPI Flash				
		3.1.3. 时钟: 不低于 50MHz 系统时钟				
		3.1.4. 调试接口: 至少包含 1 路 10Pin 标准 JTAG				
		接口				
		3.1.5. 通讯接口: 至少包含 1 路 USB-UART 接口				
		3.1.6. 按键: 至少包含 4 个通用按键				
		3.1.7. LED 灯: 至少包含 4 个通用 LED 灯				
		3.1.8. 电源: 5V/12V 电源接口,核心板可以独立				
		供电使用				
		3.1.9.扩展接口:扩展 IO 可二次开发与设计				
		4. 数字电路实验扩展板包含: 8 位数码管、8 个 LED				
		灯、8 位拨码开关、16 分频电路、扩展 IC 座、555				
		振荡电路、不低于 128*64 分辨率 LCD 显示屏、400				
		<b>孔以上面包板可选</b>				
		5. ●EDA/SOPC 实验扩展板至少包含: 至少包含 1				
		路 RTC 实时时钟;不小于 64Kb EEPROM;不小于				
		128Mb Nor FLASH; 不小于 128Mb QSPI FLASH; 至				
		少包含1路HDMI OUT; 至少包含1路				
		10M/100M/1000M 网口; 至少包含 1 路 USB2.0				
		slave; 至少包含 1 个音频 In/Out 接口( <b>提供产品</b>				
		彩页或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外设扩展板				
		6.1.■至少包含1路分辨率≥8位,转换速率≥				
		100MSPS 高速 DAC (提供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并加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数量	单 位	所属 行业	是否 允许 进口
		   盖投标人公章)				
		6.2.■至少包含1路分辨率≥8位,采样速率≥				
		30MSPS 高速 ADC(提供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并加盖				
		  投标人公章)				
		6.3. ●至少包含 1 路直流电机(提供产品彩页或官				
		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4.●至少包含1路步进电机(提供产品彩页或官				
		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5. 至少包含 4*4 矩阵键盘				
		6.6.至少包含1路一个摄像头接口				
		6.7. 至少包含 1 路一个数字温湿度传感器				
		6.8.至少包含1路不小于7寸,不低于1024*600				
		分辨率,电容触摸 LCD 显示屏				
		6.9. 至少包含 1 路 IIC/SPI 扩展接口				
		6.10. ●至少包含1路 UART (提供产品彩页或官网				
		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11.至少包含 1 路 RS485 接口				
		6.12. 至少包含 1 路 CAN 接口				
		6.13. 至少包含 1 个 TF CARD 接口				
		6.14. ●至少包含 1 路标准 EJTAG 调试接口 ( <b>提供</b>				
		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课程资源				
		7.1.数字电路综合实验至少包含:数码管显示数字				
		钟设计;矩阵键盘的控制与按键消抖实验; LED 显				
		示十字路口交通灯自动控制器设计; LCD 显示屏的				
		驱动实验;存储器设计; FIFO 模块设计; 模数转				
		换器设计; 数模转换器设计				
		7.2. 片上系统(SOC)实验至少包含:基于 FPGA 的				
		CPU 软核与 APB 总线实验;基于 FPGA 的 GPIO 控				
		制器设计;基于 FPGA 的脉宽调制信号发生模块设				
		计;基于 FPGA 的定时器模块设计;基于 FPGA 的中				
		断控制器设计;基于 FPGA 的 FIFO 模块设计;基				
		于 FPGA 的 UART 控制器设计;基于 FPGA 的 IIC 控				
		制器设计;基于FPGA的SPI 控制器设计;基于FPGA				
		的 LCD 显示屏驱动模块设计;				
		基于 FPGA 的 AXI 总线实验;基于 FPGA 的 USB2.0				
		从机驱动模块设计;基于 FPGA 的网口驱动模块设				

序号	设备 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数量	单 位	所属 行业	是否 允许 进口
		计;基于FPGA的直接存储访问控制器设计;				
		8. 软件资源要求				
		8.1. ★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 IP 核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 IP 核工程,至少包含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架构 CPU, APB 总线,				
		AXI 总线, FLASH和 RAM, 高速时钟, GPIO, I2C,				
		SPI, UART。可以在 FPGA 上验证运行,并使用图形				
		化 IDE 进行 C 语言和汇编语言的软件开发,提供全				
		部外设的 C 语言工程。(提供产品画册并加盖投标				
		人公章)				
		8.2. FPGA 数字电路实验至少包含:				
		8.2.1. 基本 FPGA 工程实验包含数据、语法、输入				
		输出、控制结构、条件/循环语句				
		8.2.2. 编码器、译码器以及数值选择,比较器的				
		FPGA 实现源码				
		8.2.3. 计数器、寄存器、信号检测器和发生器的				
		FPGA 实现源码				
		8.2.4. 倒 T 型电阻网络 DAC 的 FPGA 软硬件实现源码				
		8. 2. 5. 逐次逼近比较型 ADC 的 FPGA 软硬件实现源码				
		   8.2.6. 直流电机的 FPGA 控制源码				
		   8.2.7.步进电机的 FPGA 控制源码				
		8.2.8. 矩阵键盘的 FPGA 控制源码				
		8. 2. 9. 不低于 128*64 分辨率显示屏的 FPGA 控制源 码				
		8.2.10. 蜂鸣器和光敏电阻的 FPGA 控制源码				
		8.3. EDA/SOPC 实验至少包含:				
		8.3.1. 基本 FPGA 工程实验包含数据、语法、输入				
		输出、控制结构、条件/循环语句;矩阵键盘控制				
		LCD 显示的 FPGA 源码: 按键控制直流电机的 FPGA				
		源码: 8*8 点阵屏的 FPGA 控制代码				
		8.3.2. ■简易数字信号发生器的 FPGA 控制软硬件				
		(提供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3.3. ■简易数字滤波器的 FPGA 控制软硬件 <b>(提</b>				
		供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3.4. ■SOPC 中 DDS 发生器的设计与实现源码 <b>(提</b>				

序号	设备 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供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3.5.■SOPC 中的 GPIO 实现 SOPC 中的传感器读	数量	单 位 ———————————————————————————————————	所属 行业	是充计
		取与显示(提供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 其它要求: 免费提供 2 名技术员或教师进行培训服务(提供承诺函)。				
2	教一机学体机	一、硬件配置 1. A 规屏,显示尺寸86 英寸,显示比例16:9,物理分辨率: ≥3840×2160 2. 屏幕表面采用 3. 2mm (±0. 2mm) 厚度的防眩钢化玻璃,透光率≥93% (±3%),雾度≤8% 3. 屏体亮度: ≥320nits,屏体对比度: ≥1200: 1,功耗: ≤350W,待机: ≤0.5W 4. ■在系统 4K 分辨率下,屏幕刷新率可达 60Hz 且画面无闪烁(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5. 莫氏 7 级,可达到石英抗划等级,大于石墨 7H等级,表面强度≥100MPa 6. ■为保证安全性,软件应用平台通过等级保护评测并达到 3 级(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7. 电容技术遵循标准 HID 免驱协议,系统下自动识别,无需额外安装驱动程序8. 触摸响应时间≤10ms; 扫描速度首点≤2ms,连续点≤2ms;定位精度±1mm; 光标移动速度 130帧/秒 9. ■全贴合,钢化玻璃和液晶显示层无间隙临光、散射,画面显示更加清晰通透。(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0. 侧置接口数量≥2路,具有丝印标识:全对能USB Type-C*1,可兼容笔记本与移动终端连接使用(以上为非转接接口) 11. 具有 MIC 输入接口,与交互设备接入的其他多煤体信号可自动进行混音后通过屏体内置音播出出,2. 具备独立扩声系统,在交互设备通电熄屏情况	6	台	工业	否

序号	设备 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数量	单 位	所属 行业	是否允许
		下接入 MIC, 仍可以通过交互设备音箱实现扩声功				进口
		能,供教师设备连接使用				
		13. ●智能交互黑板前置按键≥7 个, 可实现音量				
		加減、窗口关闭、触控开关等功能,且按键均支持				
		功能复用。为方便用户外接拓展设备,非转接 HDMI				
		输入≥2路, HDMI 输出≥1路(支持安卓及其他通				
		道信号输出),接口具备丝印中文标识,符合各学				
		科教师使用需求。 <b>(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b>				
		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14.智能交互平板具备多键合一功能:电源开关、				
		   电脑开关、轻按按键实现节能息屏与唤醒,息屏模				
		式下可达到至少 95%的节能效果				
		   15. 通电关机状态下交互平板与外接电脑、机顶盒				
		   等设备通过 HDMI/VGA 连接时,识别到外接设备的				
		输入信号后自动开机;				
		16. 内嵌企业级路由器专业数通处理器 Mips 1GHz,				
		可供不少于 60 个用户同时连接使用;				
		   17. 具备≥2.1 声道, 2 个前置≥15W 中高音音箱,				
		1 个后置≥20W 低音音箱.				
		18. 内置蓝牙模块工作距离不低于12 米;在系统				
		下,交互设备可通过蓝牙模块与蓝牙音箱连接,播				
		放交互设备音频;同时支持与具有蓝牙功能的手机				
		连接,进行文件传输;				
		19. 智能交互平板内置一体化多媒体单元,置于智				
		能交互平板上方中心位置,全结构无外部连线与屏				
		体齐平;				
		20. 一体化 2D 降噪 4K 摄像头,支持≥1300W 有效				
		像素的视频采集,视角在120°的范围下,畸变不				
		大于 5%, 支持搭配 AI 软件实现自动点名点数功				
		能。				
		21. 内置 4 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180°,全向拾				
		音距离最大可达 12 米				
		22. 屏体具有物理防蓝光功能, 无需其他操作即可				
		达到蓝光防护效果				
		23. ●采用物理防蓝光技术,在源头减少有害蓝光				
		波段能量,有害蓝光波长 415~455nm<30%,低蓝				
		光模式屏幕色温无变化(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				

序号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	数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允许
		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24. 为满足教学场景使用需求,支持不少于 3 种方式进行屏幕下移,屏幕下移后仍可进行触控、书写等操作 25. 整机采用 OPS-C 标准的 80pin 针口设计,方便用户后续自主升级维护。 二、其它配置 1. 采用 80 Pin 用标准接口,模块化即插即用,易于维护; 2. 处理器性能不低于 Intel i7-10700,非 intel CPU 提供材料证明所投 CPU 性能不低于 Intel i7-10700 3. 内存: ≥16G DDR4; 4. 硬盘: ≥512G SSD 固态硬盘; 5. 接口: 非外扩展具备≥3 个 USB 接口(其中包含≥3 路 USB 3.0),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 ≥1 路 HDMI,≥1 路 DP。				
3	实验	约 340*240*460 (mm) 架子暖白。凳面材质; E1 级实木颗粒板, 白色吸塑包边板材厚度约 1.8cm。钢架腿管壁厚度约 1.2mm 白色钢架,高低可调节。静态承重能力≥200公斤。	45	把	工业	否
4	学生 实验 桌	约 1400*1400*750 (mm) 四人位桌(可拼接),带二层板方便放主机	21	张	工业	否

#### 2.2 采购范围

包括所有货物的供货、包装运输(包括卸车及就位至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等所有内容。

#### 3. 商务要求

### 除非有特别说明, 本条为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	合同签订生效后, <u>60</u> 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毕。 是否接受负偏离: ☑不接受
	□接受:
交付(实施)的 地点(范围)	铜陵学院或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合同款的 70%为预付款 (采购人可要求中标人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后,经验收合格付清剩余30%合同款。(供货人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3年。

### 4. 其他要求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7\*12小时售后服务,配备专业人员保障正常工作。应急响应时间为:2小时内;应急措施为:在接到故障通知后2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到达现场后2小时内解决故障。

# 第四章 资格审查和评标办法(综合评分 法)

# 第一节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本《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是对本节《资格审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为准。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等 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公司、合伙企业、个人独资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不具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证明材料。	提供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2	信用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3.3 项 要求,信用状况只依据下述查询平台(网址) 发布的信息: (1)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3)中国政府采购网	采购人或采购 代理机构查 询,并留存查 询记录		

		I
	(http://www.ccgp.gov.cn/);	
	(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	
政府采购供	 	详见第六章投
应商资格承		标文件格式七
诺函	你八电丁俭早。 	(=)
中小企业声		
明函(专门		
面向中小企	· 符合招标公告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	详见第六章投
业采购项目	的资格要求。	标文件格式五
/采购包适		
用)		
	如本项目(包)允许通过组成联合体预留部	
	  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	
. L. 1. A. 11. 7.		
, , = - ,		
<b>,</b> · · , · · ,		
有)		
	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	
	中小企业承揽份额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符合投标
次氏亜上		人资格中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中资格要求。	的资质证书扫
(如有)		描件或电子证
		照
业绩要求		提供合同原件
(如有)	符合招标公告中货格要求。 	扫描件
	应 中明面业/ 中揽 的话小函向采采 小份有 质如 绩资路企(中购购用 企额) 质如 绩不利。 一种人,不可能,是一个人,不可能,是一个人,不可能,是一个人,不可能,是一个人,不可能,是一个人,不可能	(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政府采购供 应商资格承 诺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专门 面向中小企 中外企业声明函(专门 面向中小企 的资格要求。  如本项目(包)允许通过组成联合体预留部分采购份额回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组成联合体的,必须提供。中小企业承揽份额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如本项目(包)允许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中小企业承揽份额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资质要求 (如有)  查质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中资格要求。

#### 1. 资格审查办法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组建资格 审查小组,按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中的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符合 本章第一节第2条规定审查标准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 2. 资格审查标准

审查标准: 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 3. 资格审查程序

#### 3.1 资格审查

- 3.1.1 资格审查小组按照规定的资格审查标准,对各投标人依次进行审查。 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1) 有弄虚作假、向资格审查小组行贿等违法行为;
  - (2) 不按照资格审查小组要求澄清、补正的。

#### 3.2 投标文件澄清

- 3.2.1 在资格审查过程中,资格审查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资格审查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2.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3 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 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资格审查小组的要求。

#### 3.3 资格审查结果

- 3.3.1 资格审查完成后,资格审查小组应当出具各投标人资格审查结果的书面意见。
  - 3.3.2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的评标程序。
  - 3.3.3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按废标处理。

## 第二节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本《评标办法前附表》是对本节《评标办法》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评标办法前附表》为准。

## 1. 符合性审查表

条款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材
	1X-14-7 (2-1-14)	料)一致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
	责人)身份证明及授	委托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按规定格
	权委托书	式签字盖章
	<b>投标立伙权</b> 去	符合招标文件给定格式要求,实质性内容齐
	投标文件格式	全,关键内容、字迹清晰可辨
	联合体投标(如适用)	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0.1.0	投标范围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1. 2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只
	投标报价	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按
		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要求
	<b>本</b> 夕 冊 上	符合实质性要求,偏离范围和项数符合招标
	商务要求	文件规定
	나 ┌표 ᅩ	符合实质性要求,偏离范围和项数符合招标
	技术要求	文件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投标产品不得为进

		口产品(执行财办库(2008)248号文件规定)
		采购标的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
	<b>昭</b> 41 页 10 古 41 文 12	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提
	日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供产品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
		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水)产品认证证书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识	不同投标人未出现使用相同的投标文件制作
	别码	机器识别码进行投标的情形
		符合招标文件合同条款要求, 未另行设定采
	权利义务	购人不能接受的采购人应承担的义务, 未对
		投标人的义务予以削弱
	提供同一品牌产品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同一品牌产品的
		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项下投标的,以一家
		投标人计算有效投标人数量。非单一产品采
		购项目中,提供核心产品均为同一品牌且通
		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
		同一包项下投标的,以一家投标人计算有效
		投标人数量。若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本项
		目废标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
	<b>水                                    </b>	投标人的报价, 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提供书面
	低价说明	说明时,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无效
	<b>计</b> 从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其他 	不符合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 2、详细评审表

条款号	<del>1</del>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备注		
3. 2. 1		分值构成(总 分 100 分)	商务部分: 60 分 技术部分: 1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3. 2. 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del>}</del>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技术参数及 要求 (0-37 分)	根据所投产品对招标文件的技术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1) ■代表重要指标,每满足共 10 项,共计 30 分; (2) ●代表一般指标项,每满分,共 7 项,共计 7 分; 本项满分 37 分。 注:以投标响应表和技术参数,提供的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一项得 3 分, 5足一项得 1		
3.2.3 (1) 商务部 分 2 业绩(0-4 分) 业绩(0-4 分) 业绩(0-4 分) 业绩(0-4) 上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须提供业绩合同及验收报告的扫描件。验收合格证明材料中无法体现时间、内容的,须另附业主盖章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具有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察			(包含核心产 。投标文件中 件,如合同或 产品或项目 明文件。 监督管理委员			
	4	(0-3 分) 产品演示 (0-16 分)	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的体系认证,每具有一个认证得1分的分。  SoC 设计实验箱视频演示,评析 投标文件提供的视频演示进行评定,	,本项满分3 示委员会根据		

每满足一项得 2 分,满分 16 分,演示成功少于 4 项,本部分得 0 分。演示内容要求如下: (1) 矩阵键盘控制数字信号发生器; (2)使用按键修改数字滤波器的参数并显示在 LCD 上; (3) SOPC 中通过矩阵键盘和 LCD 实现简易计算器; (4) 通过汇编或者 C 语言控制 DAC 以及 ADC 的实现并将数据在屏幕显示; (5) 通过矩阵键盘控制步进电机的运行并显示参数在屏幕上; (6) 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7) 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 通过图形化 T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 (1) 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 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有次用性,发生、调试)方案的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待提高的,得 1 分;			Г	
(1) 矩阵键盘控制数字信号发生器; (2)使用按键修改数字滤波器的参数并显示在 LCD 上; (3) SOPC 中通过矩阵键盘和 LCD 实现简易计算器; (4) 通过汇编或者 C 语言控制 DAC 以及 ADC 的实现并将数据在屏幕显示; (5)通过矩阵键盘控制步进电机的运行并显示参数在屏幕上; (6) 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7) 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 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定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1) 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 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给通讯,对等合理的,得 5 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每满足一项得2分,满分16分,演示成功少于4
(2)使用按键修改数字滤波器的参数并显示在 LCD 上; (3) SOPC 中通过矩阵键盘和 LCD 实现简易计算器; (4) 通过汇编或者 C 语言控制 DAC 以及 ADC 的实现并将数据在屏幕显示; (5) 通过矩阵键盘控制步进电机的运行并显示参数在屏幕上; (6) 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7) 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 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定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 (1) 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 (不包含准备时间)。 (2) 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反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项,本部分得0分。演示内容要求如下:
在 LCD 上; (3) SOPC 中通过矩阵键盘和 LCD 实现简易计算器; (4) 通过汇编或者 C 语言控制 DAC 以及 ADC 的实现并将数据在屏幕显示; (5) 通过矩阵键盘控制步进电机的运行并显示参数在屏幕上; (6) 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7) 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 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连: (1) 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 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会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1) 矩阵键盘控制数字信号发生器;
(3) SOPC 中通过矩阵键盘和 LCD 实现简易计算器:     (4) 通过汇编或者 C 语言控制 DAC 以及 ADC 的实现并将数据在屏幕显示;     (5) 通过矩阵键盘控制步进电机的运行并显示参数在屏幕上;     (6) 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7) 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 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 (1) 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 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反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2)使用按键修改数字滤波器的参数并显示
计算器;         (4) 通过汇编或者 C 语言控制 DAC 以及 ADC 的实现并将数据在屏幕显示;         (5) 通过矩阵键盘控制步进电机的运行并显示参数在屏幕上;         (6) 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7) 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 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 (1) 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 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天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在 LCD 上;
(4) 通过汇编或者 C 语言控制 DAC 以及 ADC 的实现并将数据在屏幕显示; (5) 通过矩阵键盘控制步进电机的运行并显示参数在屏幕上; (6) 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7) 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 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定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 (1) 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 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3) SOPC 中通过矩阵键盘和 LCD 实现简易
的实现并将数据在屏幕显示; (5)通过矩阵键盘控制步进电机的运行并显示参数在屏幕上; (6)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7)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1)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计算器;
(5)通过矩阵键盘控制步进电机的运行并显示参数在屏幕上; (6)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7)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 (1)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rar或.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4) 通过汇编或者 C 语言控制 DAC 以及 ADC
示参数在屏幕上; (6)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7)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 (1)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的实现并将数据在屏幕显示;
(6)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7)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 (1)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5)通过矩阵键盘控制步进电机的运行并显
(7)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8)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 (1)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示参数在屏幕上;
(8) 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完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注: (1) 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 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6) 编码器译码器的 FPGA 演示;
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验。				(7)通过 FPGA 读取数字温湿度的值并显示;
验。 注: (1) 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8) 通过图形化 IDE 使用 C 语言在 32 位完
注: (1) 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2) 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全自主指令集处理器软核上调试运行数字电路实
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验。
间为不超过 15 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注: (1) 本项目演示内容必须以真实系统进
(2)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rar或.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5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3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行演示,不接受 PPT 或者 Demo 系统演示。演示时
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rar 或.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200MB。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5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3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间为不超过15分钟(不包含准备时间)。
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格式为.rar或.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200MB。 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5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3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2)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同时将系
格式为. rar 或. 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 200MB。 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5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3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统演示视频以响应文件附件形式在优质采投标工
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具中上传(导入附件时须再次点击"+导入文件",
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该项评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格式为.rar 或.zip),视频大小不得超过200MB。
审不得分。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未上传系统演示视频或系统演示视频无法正常播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放视为供应商未参与系统演示视频展示, 该项评
3.2.3 (2) 技术部 分 (0-5分) (i) 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 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 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审不得分。
3.2.3 (2) 技术部 分 (0-5分) (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 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 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
(2) 技术部 分 (1) (调试)方案 (0-5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 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试)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2) 技术部 分 (调试)方案 (0-5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 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3. 2. 3		   供供安生	(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全面深入,详尽
技术部 分 (0-5分) (2)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 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2)	1		准确,科学合理的,得 5 分;
分 实际,具有实用性,得 3 分; (3)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技术部	1	, , , , , , , , , , , , , , , , , , , ,	(2)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较为贴切,符合
	分			实际,具有实用性,得3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及可行性有
				待提高的,得1分;

			(4) 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2	售后服务方 案 (0-5 分)	(4) 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体 综合评审。评审内容包括售后服务体 应时间,到场时长等综合评审: (1) 方案全面具体,售后服务体 障响应及时,能够迅速到达故障地点的 (2) 方案基本健全,售后服务体 故障响应较及时的,得 3 分; (3) 方案须进一步完善,提高响	系,故障响 系完善,故 7,得 5 分; 系较完善,
			得 1 分; (4) 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J /立 中J /父 FJ ,
3.2.3 (3) 投标报 价	1	投标报价得 分计算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 最低的投标报价的价格分为满分,其 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 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满分分值。投 标报价满分分值为30分。	符合价格 扣除 的,用扣价格 后的 所知 所的 所有 的 的 计算 不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二节第3条规定的评审标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在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人中,按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果总得分出现相同的情况,总得分相同的中标候选人按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总得分与进行政策性价格调整的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者优先(同时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若前述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或均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

#### 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职责

####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应当推选组长,但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2.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标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 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 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3. 评审标准

- 3.1 符合性审查标准
- 3.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3.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标准, 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 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无效。
  - 3.2 分值构成与详细评审标准
  - 3.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2.3 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2.4 取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得分,其中投标报价得分按规定进行计算。

#### 4. 评标程序

资格审查完成后,合格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开始评标工作。评标先做准备工作,再进行符合性审查,然后进行详细评审。

#### 4.1 评标准备工作

评标委员会熟悉评标工作情况:

- (1) 听取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项目情况的介绍:
- (2)阅读、研究招标文件和相关评标资料,获取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和数据,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招标目的、采购范围、项目性质、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和主要商务条款:
- (3) 熟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及在评标过程中需要考虑的相关因素:
  - (4) 核对评标工作资料:
  - (5) 使用电子评标方式的,还应当熟悉电子评标系统使用方法。

#### 4.2 符合性审查

- 4.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4.2.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2)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 (3) 投标文件中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附加实质性条件的;
  - (4)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4.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中标后,按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按同比例修正各单价。

- 4.2.4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校核时,发现投标报价存在多处算术错误或漏项的,使得投标报价校核无法进行的,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4.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4.2.6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提交两个及以上的投标报价、提交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者 提交有附加条件的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处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递交备选方 案的除外;
  - (2)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4) 投标人对根据本章第二节 4.2.3 项规定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4.3 详细评审

4.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二节 3.2 款规定的标准进行评分,并计算各投标人综合评审得分。

- 4.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的价格分和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评审数据进行校对、核对。
  - 4.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4 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投标时,按以下要求确定中标人推荐资格: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 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 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签确定;其 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 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 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 签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4.4 投标文件的澄清

- 4.4.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4.4.2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4.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4.4.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4.5 评标结果

- 4.5.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 4.5.2 完成评标后,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的发布媒介、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 人;
-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 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5. 其他

- 5.1 投标人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评标委员会一律不负责进行核查确认。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嫌疑的,或者由其他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投诉举报发现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提请有关监督部门另行立案调查,评标工作正常进行;有关监督部门调查确认弄虚作假情况属实的,如果该投标人已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的,由采购人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依照推荐次序确定中标人。
- 5.2 投标人提供业绩、荣誉证书、资质资格证书、相关证明材料等文件及资料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如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则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相应项视为不通过;评分项目相应项不予计分。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人(甲方): <u>铜陵学院</u>
供货人(乙方):
签订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
项目名称: 2025 年铜陵学院工程实训中心片上系统设计实验室建设项目
分包号及名称: <u>无</u>
项目编号:
财政任务书编号:
<b>会同编号</b> ,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由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代理,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 详见乙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汇总表, 后附。乙方提供的备品备件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④)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 ②按部颁标准执行; 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 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乙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 合格。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 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 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 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按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相

<u>关技术规定执行</u>。(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 1.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①)项执行:
- ①乙方送货上门:
- ②乙方代运:
- ③甲方自提自运。
- 2. 到货地点: 执行招投标文件 (甲方指定的任何地点,安装并调试.)
- 3. 产品的交货期限: <u>合同签订生效后 60 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并经验收</u>合格。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人民币 xxxxxxxxx 元整(¥xxxxxxxx.00元)

注: 合同总价款包括了含采购设备价款、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费、 税费(含进口从属税费等)、技术服务费、售后服务、人员培训及其他等一切相 费用。

第六条 付款条件 执行招投标文件

- 1. 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合同款的 70%为预付款(采购人可要求中标人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后,经验收合格付清剩余 30%合同款。
  - 3. 发票开具方式: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除法律法规约定情形外)

#### 第七条 验收方法

- 1. 乙方安装调试后,在<u>3</u>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
- 2.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验收时, 应成立验收小组, 明确责任, 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

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 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 10 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 2.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 3. 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u>10</u>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第九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在进行事实调查的基础上,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对应招标质保要求(若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按照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2.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 4.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迟供货一天(含双休)将扣除履约保证金金**

额的 5%。如果履约保证金全部扣除,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因迟交货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负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及承担法律责任。乙方在安装施工过程中出现任何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负。

- 5.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 6. 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 共和国内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 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 7. 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 50 %违约金。

####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 1. 甲方无故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 20 %(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的违约金。
  -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 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 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三条 履约保证金

- 1.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xxxxxxx. 00 元(人民币: xxxxx 元整), 收受人为<u>铜陵</u>学院,期限:质保期满后退还。
- 2. 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 3. 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 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

偿。

#### 第十四条 转让与分包

-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 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 本合同项下, 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 1. 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 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 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 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 第十六条 其他

-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 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 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 任何一方均可请采购管理机关调解, 调解不成, 按以下第(①) 项方式处理:
  -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淮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七条 下列关于 2025 年铜陵学院工程实训中心片上系统设计实验室建设项目(项目编号: \_\_\_\_\_\_) xx 包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本合同一式<u>7</u>份,甲乙双方各执<u>3</u>份,交招标代理机构留存<u>1</u>份 用于档案资料归档,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铜陵学院(公章) 供货人(乙方):(公章)

地址:铜陵市铜官区新城街道翠湖四路 地址:

1335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时间: 年月日 时间: 年月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注: 1. 投标人应按给定格式编制投标文件,相关格式可以扩展。评标办法、招标澄清修改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此处未给出格式、章节的,请投标人自定格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
- 2. 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时,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盖章的,可为电子签章,或盖章后的扫描件。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的,电子投标文件中,应采用签字后的扫描件。

	(项目名称)	招标
		<b>→ → ト</b> ・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	K:	-	
法定代表人(单位)	负责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b>\:</b>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投标人综合情况简介
-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七、资格审查材料
- 八、符合性审查与详细评审材料
- 九、主要标的承诺函
- 十、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

#### 致: 【采购人名称】(采购人名称)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接受你方在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约束条件。我方愿意以开标一览表中确定的投标总价,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全部澄清、修改、答疑补充文件。我们完全理解 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5. 如我方中标:

8. 其他补充说明: \_\_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提供并交付货物及服务,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
- 6. 我方同意按照你方要求提供与我方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 我方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

投标人:		(盖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	(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	
电子邮箱			-		
	年	1 E	Ⅎ		

# 二、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2	项目编号	
3	投标报价	
•••		

投 标 人:		( <u>È</u>	单位盖	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码	埋人:	(签	字或盖	章)
	时间:	年	月	Е

# 三、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 号规格	原产地及 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							
	•••							
	•••				_		_	
合	计(元)							

## 四、投标人综合情况简介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			
投标人基本 信息	注册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投标人公章:				
填表日期:				
填表说明:				
请填表人认真	、准确填写,并加	n盖单位公章,为便于成交后	i进行政府采购合同	备案,请填
写完整。				

####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 无需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u>;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u>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u>;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u>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一:不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或所有标的信息不能填写全面的,无需提供;请投标人务必全面、准确了解相关政策、产品及制造商等相关信息后,谨慎提交。

投标人须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依法追究相应责任。投标人可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 注二: 1. 监狱企业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需要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以下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
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
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日 期:

附:

#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 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 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

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 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 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 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_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_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	表人(单位负	(责人)身份证法	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	人)身份证(正	至面	证(反面)
			投标人: 年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姓
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之	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
修改(项目名称)(标包号。未分	包的,此处不填写)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
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身份证(正面)	代理人身份证(反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反面)
代理	人:
	证号码:
	(盖单位章)
	長人):(签字或盖章)
	E日期:

## 七、资格审查材料

#### 特别提醒:

- 1. 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2. 建议设置审查索引,以便资格审查小组顺利开展审查工作;
- 3. 内容须清晰、明确,若提供相关资料内容模糊不清或无法辨认,资格审查小组有权不予认可。

#### (一) 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资格证明

####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公司、合伙企业、个人独资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不具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证明材料。

注:

- 1.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 2. 分支机构以分支机构名义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的上述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 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
- 3. 分支机构以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名义参加投标的,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上述证明文件; 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
- 4. 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 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书,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 务的证明材料。

#### 1-2 资质证书(如有)

注: 资质证书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货物生产(制造)、销售、服务(安装、改造、维修、保养)许可证 及有关投标货物(产品)有效鉴定证明等材料。

- 1-3 制造商的相关资质证明(如有)
- 1-4 产品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如有)
- 1-5 其他要求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如有)

注意对照招标公告及第四章规定,提供各类资格证明材料

#### (二)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致: 【采购人名称】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列入严重失信行为名单,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 (六)我方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 (七)符合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条件。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

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日期:	

## 八、符合性审查与详细评审材料

#### 特别提醒:

- 1. 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2. 建议设置评审索引,以便评标委员会顺利开展评审工作;
- 3. 内容须清晰、明确,若提供相关资料内容模糊不清或无法辨认,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 (一) 商务要求偏离表

序号	商务要求项	招标文件的条款	投标文件的条款	偏离说明	备注
1	交付(实施)的 时间(期限)				
2	交付(实施)的 地点(范围)				
3	付款方式				
4	质量保证期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要求偏离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二) 技术要求偏离表

序号	技术要求项 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条款	投标文件的条款	偏离说明	备注

投标人保证:除技术要求偏离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三) 技术响应资料

#### 1. 货物(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货物名称	主要部件或功 能配置名称	规格/型 号	产地、品牌及制 造商名称	主要技术指标及功 能描述	备注

注: 投标人应将投标产品拆分为相关主要部件分别描述。

## 2. 货物(服务)说明(按此格式或者投标人自定格式)

货物名称	
供货范围	
工艺、参数等货物(服务)详约	田说明

#### (四) 用于评标的业绩证明材料

#### 1. 业绩承诺函

#### 致: 【采购人名称】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若有质疑,我方承诺会将2个工作日内可就以下业绩信息提供(合同、对应的发票、验收报告或用户评价意见)原件供贵单位核对。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同时我方承诺贵方可就我方业绩进行公布。

投机	示人:	 (盖単位章)
日	期:	

#### 2. 业绩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签约合同 价金额	业主单位 及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 间	备注
1						
2						
3						
4						
5						
••••						

注:应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如有)和合同协议书,以及验收报告(验收证明文件)(如有)等材料(具体以评标办法章节要求为准),具体年份时间要求见评标办法章节。

## (五) 其他材料

### 九、主要标的承诺函

#### (列出招标文件标明▲货物的信息)

致: 【采购人名称】(采购人名称)

\_\_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_\_(采购代理名称)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以下主要标的信息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 备注:

- 1.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标的信息;
-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 十、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